

广水市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单位：万元 单位领导审签（公章）：

项目名称	广水市校车安全管理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广水市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郝店镇中心中学	
项目负责人	王钊		联系电话	13886853299	
单位地址	郝店镇郝店街新建路 58 号		邮政编码	432711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 2013 年 10 月 31 日市长办公会议 9 号纪要精神，按每台校车不低于 4000 元补贴。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我镇教育发展战略，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全镇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等方面的改革；制定全体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指导、协调、组织实施。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和教育基建投资等方面的规章和办法；指导全镇教育系统内部的审计监督工作，负责审计各学校教育经费的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来源			金额	
	合计			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校车安全管理经费	校车补贴	30299	0.45	根据我校实有校车数量及 2013 年市长办公会议 9 号纪要确定的补贴标准测算。	

	校车办公经费		0.5	根据我校实有校车数量及2013年市长办公会议9号纪要确定的补贴标准测算。	
	校车运营补贴		0.55	根据我校实有校车数量及2013年市长办公会议9号纪要确定的补贴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 1	
.....	
年度绩效目标 1	1、降低校车运营成本，聘请第三方监控平台，规范校车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 2	2、奖补校车运营补贴和校车座位险补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500 元/每台	政府会议纪要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车数量	3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校车运营安全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2024 年全年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	2			统计年报	
	受益人数	450			统计年报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社会综合满意度	≥95%	工作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 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2			

